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3-临 037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易通”）。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公司为天富集团和天富易通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6亿元，系前次担保的到期续保，用于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

●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824,800万元，其中为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余额为675,8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2023年天富集团业务拓展，资金需求较大，根据2023年第二季度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拟向银行申请本金总额合计不超过6亿元的借款，由公司为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天富集团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合同》，承担连带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刘伟先生、王润生先生均回避表决。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 52 小区北一东路 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伟

注册资本：1,741,378,100 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电力能源资产运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金融信息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工业设备维护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维修、设备租赁；节能技术推广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富集团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4,752,079.90	4,795,321.29
负债总额	3,559,411.15	3,577,523.92
所有者权益总额	1,192,668.74	1,217,797.37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2,649,550.36	1,703,086.91
净利润	-4,217.69	-52,433.19

数据来源：天富集团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以上数据均为合并数

审计单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41.10%的股权，故天富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2:

公司名称：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北工业园区 506 号小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荣江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建筑材料、钢材、铜材、铝材、锌锭、铸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煤炭、焦炭、日用百货、汽车配件、润滑油的批发和零售；物流信息、货运信息、商务信息咨询等。

天富易通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96,442.38	208,236.58
负债总额	175,247.98	180,346.45
所有者权益总额	21,194.40	27,890.13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89,525.96	180,831.48

净利润	7,221.71	6,695.73
-----	----------	----------

数据来源：天富易通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审计单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富易通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公司就天富集团在中信银行不超过 3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不超过叁亿元整（¥300,000,000 元）。

（2）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公司就天富易通在国家开发银行不超过 3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不超过叁亿元整（¥300,000,000 元）。

（2）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

讼费用、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拍卖费、送达费、保全保险费、翻译费、公告费及其他费用，根据法律法规、生效的判决、裁定或裁决应由贷款人承担的除外）等。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天富集团就上述担保事项分别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合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事项尚未签订相关合同，具体内容以合同签订时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天富集团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资产状况及资信状况较好，未有银行贷款逾期等情形出现，且其长期为本公司大量银行贷款提供无偿担保。此次公司向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全部用于其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风险相对较低，有利于实现双方共同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对上述控股股东进行担保是必要、可行和安全的。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向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合法可行；董事会在此项议案表决中，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但需注意在实际操作中应严格控制在额度内办理担保的法律文件、手续，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824,8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33.4223%；其中为公司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69,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1.1617%；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余额为 13,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1029%；新疆天富绿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余额为 67,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8381%；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担保余额为 675,8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9.3196%。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及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